

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2025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，新能源学院将开展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，现将转专业

一、转专业申请对象

本次转专业主要面向2025年入学的本科学生，2024级学生确有转专业需求的也可以申请。本次转专业不含专升本录取
注：跨学科门类转专业的，从一年级开始学习。学生在校期间只能转专业一次，已转过专业的学生本次不能申请。

二、光电工程学院、新能源学院各专业接收人数及接收条件

接收专业名称	计划接收人数	接收条件	备注
新能源材料与器件	9	对本专业感兴趣，无色盲、色弱	根据学习成绩等表现择优录取，需要面试考核
储能科学与工程	5	对本专业感兴趣，无色盲、色弱	根据学习成绩等表现择优录取，需要面试考核

三、转专业程序及时间安排

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登录选课系统，在网上提交转专业申请，经学院审核、教务处公示等环节后，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。
新能源学院转专业面试时间初步定于2025年12月18日进行，其他流程参照学校要求执行。

序号	转专业程序	时间节点
1	学生网上提交申请。操作方式：学生登录选课系统，在左侧功能菜单中选择“转专业申请”，选择相应的转入专业，填写申请理由并附个人联系电话。	12月5日至12月12日
2	转出原学院审核。	12月13日至12月17日
3	新能源学院转专业面试。	12月18日
4	转入新能源学院审核。	12月22日至12月29日

5	公示转专业审核通过学生名单。	元旦前后
6	办理转专业手续，调整课表。	本学期寒假前

四、其他要求

- 1.已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，如要放弃转专业，应在转入学院审核截止日期前向转入学院提交书面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2.考核结束后，在学院网站公示接收转入学生名单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将接收转入学生名单和考核方案报教务处备案。
- 3.经审核通过的学生须按照转入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，以前学期未修读课程须进行课程替代或补选修读。
- 4.学生在接到通知后一周内到转入学院学生办公室报到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咨询电话：0719- 8512708/8512709 李老师/胡老师

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新能源学院

2025年11月24日

上一条：光电工程学院、新能源学院2024-2025学年优秀朋辈心理骨干评选公示
下一条：新能源学院2024级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答辩公告（第三、四、五组）

地址：湖北省十堰市车城西路167号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第一教学楼